附件：

**深圳市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8年第一批扶持计划申报指南**

**目 录**

[一、高技术产业化扶持计划（事后资助） 5](#_Toc516128148)

[二、高技术产业化扶持计划（贷款贴息） 12](#_Toc516128155)

[三、市级工程实验室提升扶持计划 19](#_Toc516128161)

[四、市级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提升扶持计划 26](#_Toc516128166)

[五、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扶持计划 39](#_Toc516128171)

[六、新产品新技术示范应用推广扶持计划 43](#_Toc516128176)

[七、市场准入认证扶持计划 48](#_Toc516128181)

[八、高端论坛和展会扶持计划 53](#_Toc516128186)

# 一、高技术产业化扶持计划（事后资助）

（一）重点支持领域

**1、精准医疗领域**

生命信息采集、计算、分析等关键设备和配套产品，以及生命科学合同研发服务和基因组、蛋白质组、代谢组等生命信息服务等。免疫细胞治疗、基因治疗、个性化用药等个体化治疗服务。健康干预、慢病管理、心理健康咨询等特色健康管理服务，以及数字化健康管理设备和产品等。

**2、医学工程领域**

医学影像设备、先进治疗设备、医用检查检验仪器、植介入产品、移动医疗设备等。

**3、医药领域**

新型疫苗、生物技术药、化学药品与原料药、现代中药等。

**4、生物农业领域**

生物育种，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生物饲料，生物兽药、兽用生物制品及疫苗等。

**5、生物制造领域**

生物化工产品、特殊发酵产品、海洋生物活性物质及生物制品等。

**6、照护康复领域**

老年人用便携式医疗设备、照护康复产品和服务信息网络，专业康复训练器材与辅助器具、残疾人专用保健用品、义肢及矫形产品。

（二）扶持方式及资助金额

对通过专家评审、现场考察的项目予以立项备案，待项目实施完成并通过我委组织的专家验收后，按照专项审计确认的项目总投资的20%予以资助，最高不超过1500万元。

项目投资计算期一般为项目建设周期，最长可追溯至项目申报前一年度。若项目单位逾期一年以上未申请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且经整改后仍未达到要求的，已立项备案项目不予扶持。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是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的研发、生产及服务的企业，近三年平均主要营业收入不低于2000万元。

2.项目采用的自主技术成果(包括自主知识产权、消化吸收创新、国内外联合开发的技术等)应具有先进性和良好的推广应用价值，拥有有关成果鉴定、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技术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或相关认证和生产许可，知识产权归属明晰。

3.项目单位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资金筹措、项目实施能力，以及较好的社会信用，资产负债率在合理范围内，经营管理状况良好，具有开展相关项目产业化的生产、经营资格和实施条件。

4.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节能、降耗、环保、安全等要求，项目方案合理可行，具有较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5.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完成审批、备案或核准，且时限未超过两年，根据需要取得项目用地、环评、规划等批准文件。应有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土建工程、新购置设备等），建设期一般不超过3年。

6.项目总投资不低于1000万元，能够提供自有资金证明、金融机构出具的银行贷款承诺（自有资金证明+银行贷款承诺＋银行贷款≥项目总投资），其中自有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

（四）申报材料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需编辑目录，标注页码）**

1.项目摘要（4000字以内）

包括项目名称、法人概况、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时间、技术基础、工艺路线，项目运营模式，项目建设条件落实情况，项目总投资，申请政府资助资总额，项目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等。

2.项目背景与意义

包括国内外产业现状和技术发展趋势，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技术难点，项目对产业发展的作用与影响，产业关联度分析，市场分析。

3.项目申报单位的基本情况

包括企业所有制性质、规模、发展规划及战略、在行业内的地位、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近三年经营业绩（总资产、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利税情况、研发投入、资产负债率、“工业投资”和“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数据、银行信用等级等）、项目负责人及主要股东概况、已通过的有关企业质量体系认证、银行资信情况及近年来主要科研成果等。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项目承担单位提供单位成立以来的相关概况。

4.项目的技术基础

包括研发团队情况，成果来源及知识产权情况，已完成的研究开发工作及中试情况和鉴定年限，技术或工艺特点以及与现有技术或工艺比较所具有的优势，该项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

5.项目建设方案

包括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建设规模、建设地点、采用的工艺路线与技术特点、工程和主要设备选型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项目招标内容、项目盈利运营模式、产品市场预测、建设工期和进度安排、建设期管理及项目组织结构与人力资源配置等。

6.各项建设条件落实情况

包括环境保护、资源综合利用、节能措施、原材料供应、安全生产、卫生防疫、消防及外部配套条件落实情况等；其中节能专篇章节需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http://www.sdpc.gov.cn/zcfb/zcfbl/2010ling/W020100921572054070349.pdf)》（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6年第44号令）要求进行编写。

7.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包括项目总投资估算表、建设投资估算、分年投资计划表、项目资金筹措及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主要包括建设投资、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建设投资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含专用仪器设备试制费）、改造和租赁费（包括购置必要的技术和软件）等。研发费用包括自主研发费和委托开发费。其中，自主研发费主要包括科研材料及事务费（包括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人力资源费（包括研发人员工资、劳务费、专家咨询费）、其他费用（包括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委托开发费主要是指项目单位购买研发外包服务所支付的费用。铺底流动资金主要包括燃料费、原材料费、场地租赁费、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项目投资构成中，建设投资不低于总投资的40％、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合计不高于60％。

建设投资估算需列出项目建设所需购置的主要设备、技术及软件等清单（设备种类、数量、参考单价、是否已购、是否招标采购等）以及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等。

项目资金筹措及落实方案中，自有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且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

8.项目财务评价、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

包括内部收益率、投资利润率、投资回收期、贷款偿还期等指标的计算和评估，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方案、管理模式、达产产值及利润、新增就业人员等。

9.项目风险分析

包括项目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资金风险等评价情况，以及风险控制思路等。

10.其它需说明的问题

**资金申请报告附件（请按照以下顺序依次排序）：**

（1）项目单位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

（2）社会投资项目的备案或核准文件（如项目涉及技术改造内容，项目单位在填报社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管理系统时，项目建设性质选择“技术改造”类别）；

（3）银行出具（三个月内）的自有资金存款证明文件（原件1份）；，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文件或已签订的贷款协议或合同（若有贷款）；

（4）项目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项目单位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5）上年度完税证明；

（6）项目技术先进性证明及奖励文件，包括查新报告、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产品检测报告等；

（7）必要的生产、经营许可及认证文件；

（8）项目用地规划许可文件及土地使用权属证明，租赁场地的请提供租赁证明；

（9）涉及环境影响的，应提供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意见；

（10）项目已有设备清单；

（11）项目新增设备和软件购置清单；

（12）项目管理承诺函；

（13）项目单位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 二、高技术产业化扶持计划（贷款贴息）

（一）重点支持领域

**1、精准医疗领域**

生命信息采集、计算、分析等关键设备和配套产品，以及生命科学合同研发服务和基因组、蛋白质组、代谢组等生命信息服务等。免疫细胞治疗、基因治疗、个性化用药等个体化治疗服务。健康干预、慢病管理、心理健康咨询等特色健康管理服务，以及数字化健康管理设备和产品等。

**2、医学工程领域**

医学影像设备、先进治疗设备、医用检查检验仪器、植介入产品、移动医疗设备等。

**3、医药领域**

新型疫苗、生物技术药、化学药品与原料药、现代中药等。

**4、生物农业领域**

生物育种，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生物饲料，生物兽药、兽用生物制品及疫苗等。

**5、生物制造领域**

生物化工产品、特殊发酵产品、海洋生物活性物质及生物制品等。

**6、照护康复领域**

老年人用便携式医疗设备、照护康复产品和服务信息网络，专业康复训练器材与辅助器具、残疾人专用保健用品、义肢及矫形产品。

（二）扶持方式及金额

贷款贴息。专项资金原则上对单个项目的贷款贴息年限最长不超过3年，认定的贷款利率为贷款合同中约定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基准利率30％），贴息额度为贷款利息总额的70%，最高不超过1500万元。

（三）申报流程

贷款贴息方式的申报流程包括：项目征集和材料合规性审核、评审机构出具评审意见、市政府审定等环节。项目按是否签订贷款合同分为以下两种情况：

已签订贷款合同项目：①项目单位按照通知要求提交资金申请报告，市发改委对申报材料进行合规性审核（贷款合同内容应至少包括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具有贷款资金全部用于所申报的项目的说明）；②第三方评审机构对项目申报材料完整性、技术先进性、投资构成合规性和贷款合同有效性进行审核，出具项目汇总报告，上报市发改委。

暂未签订贷款合同项目：①项目单位按照通知要求提交资金申请报告，市发改委对申报材料进行合规性审核；②第三方评审机构组织项目推介会，由申报单位进行公司情况简介和项目内容讲解，银行代表听取汇报，对项目单位是否具备贷款条件进行评价；③银行对项目单位进行贷款审核、签订贷款合同（合同内容应至少包括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在合同中注明贷款资金全部用于所申报的项目）；④第三方评审机构出具项目审核报告，上报市发改委，市发改委完成后续审批手续。

（四）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是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研发、生产及服务的企业。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总额不低于2000万元。

2.项目采用的自主技术成果(包括自主知识产权、消化吸收创新、国内外联合开发的技术等)应具有先进性和良好的推广应用价值，拥有有关成果鉴定、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技术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或相关认证和生产许可。

3.项目单位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资金筹措、项目实施能力，以及较好的资信等级，资产负债率在合理范围内，经营管理状况良好，具有开展相关项目产业化的生产、经营资格和实施条件。

4.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节能、降耗、环保、安全等要求，项目方案合理可行，具有较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5.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完成审批、备案或核准，且时限未超过两年，根据需要取得项目用地、环评、规划等批准文件。应有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土建工程、新购置设备等），建设期一般不超过3年。

6.项目建设资金落实，有自有资金证明、金融机构出具的银行贷款承诺（自有资金证明+银行贷款承诺＋银行贷款≥项目总投资），其中自有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银行贷款金额1000万元以上。

（五）申报材料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需编辑目录，标注页码）**

1.项目摘要（4000字以内）

包括项目名称、法人概况、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时间、技术基础、工艺路线，项目运营模式，项目建设条件落实情况，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申请政府资助资总额，项目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等。

2.项目背景与意义

包括国内外产业现状和技术发展趋势，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技术难点，项目对产业发展的作用与影响，产业关联度分析，市场分析。

3.项目申报单位的基本情况

包括企业所有制性质、规模、发展规划及战略、在行业内的地位、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近三年经营业绩（总资产、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利税情况、研发投入、资产负债率、“工业投资”和“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数据、银行信用等级等）、项目负责人及主要股东概况、已通过的有关企业质量体系认证、银行资信情况及近年来主要科研成果等。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项目承担单位提供单位成立以来的相关概况。

4.项目的技术基础

包括研发团队情况，成果来源及知识产权情况，已完成的研究开发工作及中试情况和鉴定年限，技术或工艺特点以及与现有技术或工艺比较所具有的优势，该项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

5.项目建设方案

包括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建设规模、建设地点、采用的工艺路线与技术特点、工程和主要设备选型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项目招标内容、项目盈利运营模式、产品市场预测、建设工期和进度安排、建设期管理及项目组织结构与人力资源配置等。

6.各项建设条件落实情况

包括环境保护、资源综合利用、节能措施、原材料供应、安全生产、卫生防疫、消防及外部配套条件落实情况等；其中节能专篇章节需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http://www.sdpc.gov.cn/zcfb/zcfbl/2010ling/W020100921572054070349.pdf)》（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6年第44号令）要求进行编写。

7.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包括项目总投资估算表、建设投资估算、分年投资计划表、项目资金筹措及落实情况和申请市政府补贴资金使用方案。

项目总投资主要包括建设投资、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建设投资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含专用仪器设备试制费）、改造和租赁费（包括购置必要的技术和软件）等。研发费用包括自主研发费和委托开发费。其中，自主研发费主要包括科研材料及事务费（包括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人力资源费（包括研发人员工资、劳务费、专家咨询费）、其他费用（包括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委托开发费主要是指项目单位购买研发外包服务所支付的费用。铺底流动资金主要包括燃料费、原材料费、场地租赁费、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项目投资构成中，建设投资不低于总投资的40％、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合计不高于60％。

项目资金筹措及落实方案中，自有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且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

8.项目财务评价、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

包括内部收益率、投资利润率、投资回收期、贷款偿还期等指标的计算和评估，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方案、管理模式、达产产值及利润、新增就业人员等。

9.项目风险分析

包括项目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资金风险等评价情况，以及风险控制思路等。

10.其它需说明的问题

**资金申请报告附件（请按照以下顺序依次排序）：**

（1）项目单位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

（2）社会投资项目的备案或核准文件（如项目涉及技术改造内容，项目单位在填报社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管理系统时，项目建设性质选择“技术改造”类别）；

（3）银行出具（三个月内）的自有资金存款证明文件（原件1份）；

（4）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文件或已签订的贷款协议或合同；

（5）项目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项目单位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6）上年度完税证明；

（7）项目技术先进性证明及奖励文件，包括查新报告、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产品检测报告等；

（8）必要的生产、经营许可及认证文件；

（9）项目用地规划许可文件及土地使用权属证明，租赁场地的请提供租赁证明；

（10）涉及环境影响的，应提供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意见；

（11）项目已有设备清单；

（12）项目新增设备和软件购置清单；

（13）申报项目使用政府补助资金招标事项计划表；

（14）项目管理承诺函；

（15）项目单位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 

# 三、市级工程实验室提升扶持计划

（一）重点支持领域

**1、精准医疗领域**

生命信息采集、计算、分析等关键设备和配套产品，以及生命科学合同研发服务和基因组、蛋白质组、代谢组等生命信息服务等。免疫细胞治疗、基因治疗、个性化用药等个体化治疗服务。健康干预、慢病管理、心理健康咨询等特色健康管理服务，以及数字化健康管理设备和产品等。

**2、医学工程领域**

医学影像设备、先进治疗设备、医用检查检验仪器、植介入产品、移动医疗设备等。

**3、医药领域**

新型疫苗、生物技术药、化学药品与原料药、现代中药等。

**4、生物农业领域**

生物育种，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生物饲料，生物兽药、兽用生物制品及疫苗等。

**5、生物制造领域**

生物化工产品、特殊发酵产品、海洋生物活性物质及生物制品等。

**6、照护康复领域**

老年人用便携式医疗设备、照护康复产品和服务信息网络，专业康复训练器材与辅助器具、残疾人专用保健用品、义肢及矫形产品。

（二）扶持方式及资助金额

事前资助。按经专家评审核定的项目总投资的40%给予资助，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是在深圳市注册（含深汕合作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研发、生产及服务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民办非企业等机构。其中，企业应拥有较强的技术开发和项目实施能力，经营管理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和较好的经济效益；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应拥有优秀的技术及管理团队，具有高水平研发成果和技术储备，具备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基础，财务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单位在本领域有较强的影响力，具有相应的研发基础条件。工程实验室总人数不少于20人，其中专职研发人数不少于15人，相关研发设备原值不少于500万元，相关研发场地面积不少于500平方米，研发经费不低于1000万元或者研发经费占销售收入比例不低于10％，能为产业关键技术和设备的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等提供支撑和保障。工程实验室统一管理、开放使用。

3.申请实验室提升项目的申报单位，须已获批组建市级工程实验室，且该实验室已于2018年6月1日前通过市发展改革委组织的专家验收，项目单位有意愿在原有工程实验室基础上新增投入进行提升。

4.工程实验室的定位明确，发展思路清晰，任务、目标合理，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规范。应有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土建工程、新购置设备等），建设期一般不超过3年。

5.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落实资金（自有资金证明+银行贷款承诺＋银行贷款≥项目总投资，其中自有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预算管理需明确自筹资金来源，可通过与该领域骨干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解决）、节能、降耗、环保、安全等要求。

6.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完成审批、备案或核准，且时限未超过两年，根据需要取得项目用地、环评、规划等批准文件。

7.为提高我市创新载体开放共享能力，待项目批复后，对于使用财政资金购买的单台套原值在30万元人民币以上用于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活动的科学仪器、专用软件和实验装置、设施，需在完成安装调试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在深圳创新载体公共服务平台（www.scpsp.com）进行登记，未来统一在平台内实现在线预约、支付、售后等对外开放共享服务，提高科技资源使用效率，并将共享服务情况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考核指标。

（四）申报材料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需编辑目录，标注页码）：**

1.项目摘要（4000字以内）

包括项目名称、法人概况、编制依据、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原工程实验室建设情况总结，建设内容、规模、时间、方案和地点，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申请政府资助资总额，主要建设条件、取得的成绩、结论与建议。

2.项目建设的依据、背景与意义

相关产业发展状况及趋势预测，产业发展面临的瓶颈问题，工程实验室对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将产生的影响、作用和意义等。

3.技术发展与应用前景分析

包括国内外技术状况与发展趋势预测分析、产业发展面临的瓶颈问题、技术发展比较（包括本单位技术水平优势和劣势、关键技术突破点）。

4.主要方向、任务与目标

包括工程实验室提升的发展战略与思路、主要发展方向、主要任务、近期和中期目标等。

5.组织机构、管理与运行机制

包括项目法人单位概况（单位性质、基本结构、财务状况、运营情况，现有研发条件和产学研工作基础，近年来取得的相关重大科研、标准制定、产业化等成果和水平，在行业发展中的贡献、影响和作用情况等）、工程实验室的机构设置与职责、主要技术带头人、管理人员概况与技术团队情况以及运行和管理机制等。

6.建设方案

包括建设内容（包括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和工程方案等，突出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开发）、规模、地点及项目招标内容等。

7.节能及环境影响

包括节能及环境影响评价等，其中节能专篇章节需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http://www.sdpc.gov.cn/zcfb/zcfbl/2010ling/W020100921572054070349.pdf)》（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6年第44号令）要求进行编写。

8.项目实施进度与管理

包括建设周期、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及建设期的项目管理等。

9.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包括项目总投资估算表、建设投资估算、分年投资计划表、项目资金筹措及落实情况和资金使用方案。

项目总投资主要包括建设投资、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建设投资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含专用仪器设备试制费）、改造和租赁费（包括购置必要的技术和软件）等。研发费用包括自主研发费和委托开发费。其中，自主研发费主要包括科研材料及事务费（包括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人力资源费（包括研发人员工资、劳务费、专家咨询费）、其他费用（包括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委托开发费主要是指项目单位购买研发外包服务所支付的费用。铺底流动资金主要包括燃料费、原材料费、场地租赁费、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项目投资构成中，建设投资不低于总投资的20％、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合计不高于80％。

项目资金筹措方案中，自有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且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

资金使用方案需列出项目建设所需购置的主要设备、技术及软件等清单（设备种类、数量、参考单价、是否已购、是否采用财政直接补贴资金等）以及土建、流动资金等。

10.项目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方案、管理模式、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

11.项目风险分析

包括项目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资金风险等评价情况，以及风险控制思路等。

12.其它需说明的问题

**资金申请报告附件（请按照以下顺序依次排序）：**

（1）项目单位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

（2）社会投资项目的备案或核准文件（如项目涉及技术改造内容，项目单位在填报社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管理系统时，项目建设性质选择“技术改造”类别）；；

（3）银行出具（三个月内）的自有资金存款证明文件（原件1份），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文件或已签订的贷款协议或合同（若有贷款）；

（4）项目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项目单位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5）上年度完税证明；

（6）项目单位近三年研发经费实际支出专项审计报告；

（7）项目技术先进性证明及奖励文件，包括查新报告、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产品检测报告等；

（8）工程实验室技术团队成员及相关证明材料。

（9）工程实验室已有仪器设备清单；

（10）工程实验室新增设备和软件购置清单；

（11）工程实验室用地规划许可文件及土地使用权属证明，租赁场地提供租赁证明；

（12）涉及环境影响的，应提供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意见；

（13）申报项目使用政府补助资金招标事项计划表；

（14）项目管理承诺函；

（15）项目单位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 

# 四、市级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提升扶持计划

（一）重点支持领域

**1、精准医疗领域**

生命信息采集、计算、分析等关键设备和配套产品，以及生命科学合同研发服务和基因组、蛋白质组、代谢组等生命信息服务等。免疫细胞治疗、基因治疗、个性化用药等个体化治疗服务。健康干预、慢病管理、心理健康咨询等特色健康管理服务，以及数字化健康管理设备和产品等。

**2、医学工程领域**

医学影像设备、先进治疗设备、医用检查检验仪器、植介入产品、移动医疗设备等。

**3、医药领域**

新型疫苗、生物技术药、化学药品与原料药、现代中药等。

**4、生物农业领域**

生物育种，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生物饲料，生物兽药、兽用生物制品及疫苗等。

**5、生物制造领域**

生物化工产品、特殊发酵产品、海洋生物活性物质及生物制品等。

**6、照护康复领域**

老年人用便携式医疗设备、照护康复产品和服务信息网络，专业康复训练器材与辅助器具、残疾人专用保健用品、义肢及矫形产品。

（二）扶持方式及资助金额

事前资助。按经专家评审核定的项目总投资的40%给予资助，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是在深圳市注册（含深汕合作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研发、生产及服务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民办非企业等机构。其中，企业应拥有较强的技术开发和项目实施能力，经营管理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和较好的经济效益；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应拥有优秀的技术及管理团队，具有高水平研发成果和技术储备，具备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基础，财务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单位在本领域有较强的影响力，具有相应的研发基础条件。已有技术服务团队总人数不少于15人，其中专职研发或技术服务人员不少于10人，相关研发、检测及技术服务设备原值不少于300万元，相关技术服务场地面积不少于300平米，上年度研发经费不低于500万元或研发经费占销售收入比例不低于5%。

3.申请服务平台提升项目的申报单位，须已获批组建市级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且该服务平台已于2018年6月1日前通过市发展改革委组织的专家验收，项目单位有意愿在原有服务平台的基础上新增投入进行提升。

4.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具有明确的专业方向和服务定位，服务内容对产业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具有促进作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规范。应有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土建工程、新购置设备等），建设期一般不超过3年。

5.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落实资金（自有资金证明+银行贷款承诺＋银行贷款≥项目总投资，其中自有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预算管理需明确自筹资金来源，可通过与该领域骨干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解决）、节能、降耗、环保、安全等要求。

6.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完成审批、备案或核准，且时限未超过两年，根据需要取得项目用地、环评、规划等批准文件。

7.为提高我市创新载体开放共享能力，待项目批复后，对于使用财政资金购买的单台套原值在30万元人民币以上用于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活动的科学仪器、专用软件和实验装置、设施，需在完成安装调试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在深圳创新载体公共服务平台（www.scpsp.com）进行登记，未来统一在平台内实现在线预约、支付、售后等对外开放共享服务，提高科技资源使用效率，并将共享服务情况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考核指标。

（四）申报材料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需编辑目录，标注页码）：**

1.项目摘要（4000字以内）

包括项目名称、法人概况、编制依据、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提升项目须提供原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情况总结），建设内容、规模、时间、方案和地点，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主要建设条件、取得的成绩、结论与建议。

2.项目建设的依据、背景与意义

相关产业发展状况及趋势预测，产业发展面临的瓶颈问题，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对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将产生的影响、作用和意义等。

3.技术发展与应用前景分析

包括国内外技术状况与发展趋势预测分析、产业发展面临的瓶颈问题、技术发展比较（包括本单位技术水平优势和劣势、关键技术突破点）。

4.主要方向、任务与目标

包括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提升的发展战略与思路、主要发展方向、主要任务、近期和中期目标等。

5.组织机构、管理与运行机制

包括项目法人单位概况（单位性质、基本结构、财务状况、运营情况，现已有技术服务条件、工作基础和取得的成果和水平，近年来为行业内企业、科研机构、政府提供公共技术服务或咨询服务的实际情况，在行业发展中的贡献、影响和作用情况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的机构设置与职责、主要技术带头人、管理人员概况与技术团队情况以及运行和管理机制等。

6.建设方案

包括建设内容（包括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和工程方案，服务内容及其合理性）、规模、地点及项目招标内容等。

7.节能及环境影响

包括节能及环境影响评价等，其中节能专篇章节需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http://www.sdpc.gov.cn/zcfb/zcfbl/2010ling/W020100921572054070349.pdf)》（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6年第44号令）要求进行编写。

8.项目实施进度与管理

包括建设周期、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及建设期的项目管理等。

9.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包括项目总投资估算表、建设投资估算、分年投资计划表、项目资金筹措及落实情况和资金使用方案。

项目总投资主要包括建设投资、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建设投资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含专用仪器设备试制费）、改造和租赁费（包括购置必要的技术和软件）等。研发费用包括自主研发费和委托开发费。其中，自主研发费主要包括科研材料及事务费（包括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人力资源费（包括研发人员工资、劳务费、专家咨询费）、其他费用（包括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委托开发费主要是指项目单位购买研发外包服务所支付的费用。铺底流动资金主要包括燃料费、原材料费、场地租赁费、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项目投资构成中，项目建设投资不低于总投资的20％、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合计不高于80％。

项目资金筹措方案中，自有资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30%，且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

资金使用方案需列出项目建设所需购置的主要设备、技术及软件等清单（设备种类、数量、参考单价、是否已购、是否采用财政直接补贴资金等）以及土建、流动资金等。

10.项目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方案、管理模式、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

11.项目风险分析

包括项目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资金风险等评价情况，以及风险控制思路等。

12.其它需说明的问题

**资金申请报告附件（请按照以下顺序依次排序）：**

（1）项目单位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

（2）社会投资项目的备案或核准文件（如项目涉及技术改造内容，项目单位在填报社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管理系统时，项目建设性质选择“技术改造”类别）；；

（3）银行出具（三个月内）的自有资金存款证明文件（原件1份），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文件或已签订的贷款协议或合同（若有贷款）；

（4）项目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项目单位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5）上年度完税证明；

（6）项目单位近三年研发经费实际支出专项审计报告；

（7）项目技术先进性证明及奖励文件，包括查新报告、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产品检测报告等；

（8）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技术团队成员及相关证明材料。

（9）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已有仪器设备清单；

（10）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新增设备和软件购置清单；

（11）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用地规划许可文件及土地使用权属证明，租赁场地提供租赁证明；

（12）涉及环境影响的，应提供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意见；

（13）申报项目使用政府补助资金招标事项计划表；

（14）项目管理承诺函；

（15）项目单位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 五、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扶持计划

（一）重点支持领域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国办发〔2016〕8号），通过仿制药治疗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品种。

（二）扶持方式及资助金额

事后资助。对于国内同品种前三家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品种，按经现场考察和专项审计后确认的项目总投资的50%给予资助，其他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品种，按经现场考察和专项审计后确认的项目总投资的30%给予资助，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是在深圳市（含深汕合作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研发、生产及服务的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总额不低于2000万元。

2.项目已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取得相关认证文件，且财务核算须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实施。

3.项目符合深圳市生物医药产业规划和本指南重点支持领域要求，具有我国自主知识产权，知识产权归属明晰。

4.项目采用的自主技术成果(包括自主知识产权、消化吸收创新、国内外联合开发的技术等)应具有先进性和良好的推广应用价值，拥有有关成果鉴定、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或技术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必要的认证和生产许可。

（四）申报材料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需编辑目录，标注页码）：**

1.项目摘要（4000字以内）

项目名称、法人概况、项目背景、技术基础、通过认证项目主要内容、项目认证总支出及构成明细、申请政府补助资金用途等。

2.项目背景和必要性

国内外现状和技术发展趋势，对产业发展的作用与影响，产业关联度分析，市场分析。

3.项目单位的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

所有制性质、主营业务、近三年来的销售收入、利润、税金、固定资产、资产负债率、银行信用等级、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主要股东的概况，已经拥有的专业资质情况及近年来主要成果等，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项目承担单位提供单位成立以来的相关概况。

4.项目的技术基础

成果来源及知识产权情况，已完成的研究开发工作及中试情况和鉴定年限，技术或工艺特点以及与现有技术或工艺比较所具有的优势，该项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

5.通过认证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建设规模、采用的工艺路线与技术特点、设备选型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项目盈利模式、产品市场销售情况、经济社会效益评价等。

6.项目认证总支出及构成明细

仪器设备购置费用，生产、检验场地和硬件改造费用，临床研究和试验费用，材料费，产品试验和检测费用，产品注册和认证费用，其他相关费用（咨询、审计、翻译、代理、证明等）。

**资金申请报告附件（请按照以下顺序依次排序）：**

（1）项目单位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

（2）项目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项目单位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3）上年度完税证明；

（4）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只支持申报指南发布前两年内费用支出）；

（5）项目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认证文件；

（6）必要的生产、经营许可及认证文件；

（7）项目主要设备采购合同、凭证和发票等；

（8）项目单位自主申报以及对申报材料内容及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 六、新产品新技术示范应用推广扶持计划

（一）重点支持领域

**1、医学工程领域**

医学影像设备、先进治疗设备、医用检查检验仪器、生物医用植介入体、移动医疗设备等。

**2、医药领域**

化学药、生物制品与现代中药。

（二）扶持方式及资助金额

事后资助。

对已通过临床试验（包括Ⅰ、Ⅱ或Ⅲ期）的化学药1、2类新药、“重大新药创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列入绿色通道优先审评审批的药品，按经专家评审和专项审计核定的项目总投资的20%给予资助，最高不超过800万元，委托本地临床试验CRO机构组织、多中心包含本地医疗机构的，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对已通过临床试验（包括Ⅰ、Ⅱ或Ⅲ期）的化学药（3、4、5类）、生物制品、中药按经专家评审和专项审计核定的项目总投资的20%给予资助，最高不超过400万元，委托本地临床试验CRO机构组织、多中心包含本地医疗机构的，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对取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药品和医疗器械（二、三类）注册许可并上市销售项目，按经现场核查和专项审计核定的项目总投资的20%给予资助，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是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的研发、生产及服务的企业。企业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2000万元。

2.项目已完成前期基础研究工作，采用的自主技术成果(包括自主知识产权、消化吸收创新、国内外联合开发的技术等)应具有先进性和良好的推广应用价值，应在申报指南发布前两年内完成药品临床试验Ⅰ、Ⅱ、Ⅲ期或取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药品和医疗器械（二、三类）注册许可并上市销售。

3.项目单位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资金筹措、项目实施能力，以及较好的资信等级，资产负债率在合理范围内，经营管理状况良好，具有开展相关项目产业化的生产、经营资格和实施条件。

4.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节能、降耗、环保、安全等要求，项目方案合理可行，具有较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四）申报材料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需编辑目录，标注页码）：**

1.项目摘要（4000字以内）

包括项目名称、法人概况、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时间、技术基础、工艺路线，项目运营模式，项目建设条件落实情况，项目总投资，申请政府资助资总额，项目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等。

2.项目背景与意义

包括国内外产业现状和技术发展趋势，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技术难点，项目对产业发展的作用与影响，产业关联度分析，市场分析。

3.项目申报单位的基本情况

包括企业所有制性质、规模、发展规划及战略、在行业内的地位、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近三年经营业绩（总资产、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利税情况、研发投入、资产负债率、“工业投资”和“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数据、银行信用等级等）、项目负责人及主要股东概况、已通过的有关企业质量体系认证、银行资信情况及近年来主要科研成果等。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项目承担单位提供单位成立以来的相关概况。

4.项目的技术基础

包括研发团队情况，成果来源及知识产权情况，已完成的研究开发工作及中试情况和鉴定年限，技术或工艺特点以及与现有技术或工艺比较所具有的优势，该项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

5.项目建设方案

包括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建设规模、建设地点、采用的工艺路线与技术特点、工程和主要设备选型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项目盈利运营模式、产品市场预测等。

6.项目总支出及构成明细

仪器设备购置费用，生产、检验场地和硬件改造费用，临床研究和试验费用，产品试验和检测费用，产品注册等其他相关费用。

7.项目财务评价、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

包括内部收益率、投资利润率、投资回收期等指标的计算和评估，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方案、管理模式、达产产值及利润、新增就业人员等，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分析。

**资金申请报告附件（请按照以下顺序依次排序）：**

（1）项目单位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

（2）项目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项目单位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3）上年度完税证明；

（4）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只支持申报指南发布前两年内费用支出）；

（5）项目技术先进性证明及产品认证文件，包括查新报告、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产品检测报告、药品或器械注册证等；

（6）临床试验相关材料，包括临床批件、医院同意开展下一阶段临床试验的伦理批件、临床试验总结报告等；

（7）必要的生产、经营许可及认证文件；

（8）项目主要设备采购合同、凭证和发票等；

（9）项目单位自主申报以及对申报材料内容及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 七、市场准入认证扶持计划

（一）重点支持领域

**1、精准医疗领域**

生命信息采集、计算、分析等关键设备和配套产品，以及生命科学合同研发服务和基因组、蛋白质组、代谢组等生命信息服务等。免疫细胞治疗、基因治疗、个性化用药等个体化治疗服务。健康干预、慢病管理、心理健康咨询等特色健康管理服务，以及数字化健康管理设备和产品等。

**2、医学工程领域**

医学影像设备、先进治疗设备、医用检查检验仪器、植介入产品、移动医疗设备等。

**3、医药领域**

新型疫苗、生物技术药、化学药品与原料药、现代中药等。

**4、生物农业领域**

生物育种，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生物饲料，生物兽药、兽用生物制品及疫苗等。

**5、生物制造领域**

生物化工产品、特殊发酵产品、海洋生物活性物质及生物制品等。

**6、照护康复领域**

老年人用便携式医疗设备、照护康复产品和服务信息网络，专业康复训练器材与辅助器具、残疾人专用保健用品、义肢及矫形产品。

（二）扶持方式及资助金额

事后资助。按经现场考察和专项审计后确认的费用给予全额资助，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是在深圳市（含深汕合作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研发、生产及服务的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总额不低于2000万元。

2.认证项目（包括技术、产品及服务等）已通过国外权威认证（认证需在申报指南发布前两年内完成），包括美国FDA（食品和药物管理局）认证、欧盟cGMP（动态药品生产管理规范）认证和CE（欧洲统一）认证、世界卫生组织认证及其他国际市场准入认证等，或已完成国际多中心临床研究和注册。

3.认证项目符合深圳市生物医药产业规划和本指南重点支持领域要求，具有我国自主知识产权，知识产权归属明晰。

4.认证项目采用的自主技术成果(包括自主知识产权、消化吸收创新、国内外联合开发的技术等)应具有先进性和良好的推广应用价值，拥有有关成果鉴定、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或技术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必要的认证和生产许可。

（四）申报材料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需编辑目录，标注页码）：

1.项目摘要（4000字以内）

项目名称、法人概况、项目背景、技术基础、通过认证项目主要内容、项目认证总支出及构成明细、申请政府补助资金用途等。

2.项目背景和必要性

国内外现状和技术发展趋势，对产业发展的作用与影响，产业关联度分析，市场分析。

3.项目单位的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

所有制性质、主营业务、近三年来的销售收入、利润、税金、固定资产、资产负债率、银行信用等级、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主要股东的概况，已经拥有的专业资质情况及近年来主要成果等，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项目承担单位提供单位成立以来的相关概况。

4.项目的技术基础

成果来源及知识产权情况，已完成的研究开发工作及中试情况和鉴定年限，技术或工艺特点以及与现有技术或工艺比较所具有的优势，该项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

5.通过认证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建设规模、采用的工艺路线与技术特点、设备选型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项目盈利模式、产品市场销售情况、经济社会效益评价等。

6.项目认证总支出及构成明细

仪器设备购置费用、生产、检验场地和硬件改造费用、临床研究和试验费用、体系认证费用、产品试验和检测费用、产品注册和认证费用、其他相关费用（咨询、审计、翻译、代理、证明等）。

**资金申请报告附件（请按照以下顺序依次排序）：**

（1）项目单位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

（2）项目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项目单位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3）上年度完税证明；

（4）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只支持申报指南发布前两年内费用支出）；

（5）项目技术先进性证明及奖励文件，包括查新报告、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产品检测报告等；

（6）认证项目（包括技术、产品及服务等）已通过国外权威认证资料，包括美国FDA（食品和药物管理局）认证、欧盟cGMP（动态药品生产管理规范）认证和CE（欧洲统一）认证、世界卫生组织认证及其他国际市场准入认证等，或已完成国际多中心临床研究和注册（相关认证证书附中文翻译件)；

（7）必要的生产、经营许可及认证文件；

（8）项目主要设备采购合同、凭证和发票等；

（9）项目单位自主申报以及对申报材料内容及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 八、高端论坛和展会扶持计划

（一）重点支持领域

搭建生物与生命健康产业成果转化、技术交流、项目融资等服务平台，建立品牌推广、市场营销、信息交流、技术转化、项目合作、投融资对接等服务体系，促进国内外生物与生命健康产业信息交流和资源共享，为生物和生命健康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提供服务。

（二）扶持方式及资助金额

事后资助。按经现场考察和专项审计后确认费用给予资助，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是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的研发、生产及服务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民办非企业等机构。

2.项目单位成功举办市政府交办的2017深圳国际BT领袖峰会和生物/生命健康产业展览会。

（四）申报材料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需编辑目录，标注页码）**

1.项目摘要（4000字以内）

项目名称、法人概况、项目背景、已有基础、举办项目主要内容、项目总支出及构成明细、申请政府补助资金用途等。

2.项目背景和必要性

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对产业发展的作用与影响，产业关联度分析，市场分析。

3.项目单位的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

所有制性质、主营业务、近三年来的销售收入、利润、税金、固定资产、资产负债率、银行信用等级、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主要股东的概况，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项目承担单位提供单位成立以来的相关概况。

4.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举办情况、盈利模式、经济社会效益评价等。

5.项目总支出及构成明细

高端论坛：会议策划和设计、媒体宣传、场地租赁和布置、物料设计和制作、嘉宾接待和会议筹备、其他相关费用等。

展会：展场和展装、媒体宣传、展会会务、物料设计和制作、委托招展和承办费、其他相关费用等。

**资金申请报告附件（请按照以下顺序依次排序）：**

（1）项目单位法人注册文件、组织机构代码证；

（2）项目单位举办完成高端论坛和展会的相关总结材料；

（3）项目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项目单位成立时间不足三年，需提供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

（4）上年度完税证明；

（5）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举办高端论坛和展会相关支出的专项审计报告；

（6）项目单位自主申报以及对申报材料内容及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附件1.1

**项目已有仪器设备清单**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仪器/设备名称** | **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购买日期** | **存放具体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格设备须按照设备参考单价从高到低顺序依次排列）**

附件1.2

**项目新增设备/软件购置清单**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考型号** | **参考数量** | **参考单价** | **小计**  **（参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备注：本表格设备须按照设备参考单价从高到低顺序依次排列）**

附件1.3

**项目使用政府补助资金招标事项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建设单位 |  | | | |
| 基本条目 | 招标组织形式 | | 招标方式 | 备注 |
| 自行招标 | 委托招标 | 公开招标 |
| 勘查 |  |  |  |  |
| 设计 |  |  |  |
| 建筑工程 |  |  |  |
| 安装工程 |  |  |  |
| 监理 |  |  |  |
| 主要设备 |  |  |  |
| 重要材料 |  |  |  |
| 其他 |  |  |  |
| 项目申报单位意见说明：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填写说明：  
1、请在招标事项申报意见空格中按实际需求打“∨”，在意见说明处阐述招标情况和理由并加盖单位公章。  
2、按照相关要求，政府补助资金应全部用于仪器设备及软硬件购置并进行公开招标。

附件1.4

**项目建设管理承诺函**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单位 项目，已明确规划建设，为保证项目如期建成和有效运行，就项目建设管理承诺如下：

1、此前我单位承担建设的已获政府资金补助项目与本次申报项目建设内容和项目投资等方面无任何重复。

2、本项目建设内容和运营目标确保与资金申请报告的建设内容和目标一致，并确保资金已落实到位。项目总投资 万元，其中分年投入情况为：2018年投入 万元;2019年投入 万元;2020年投入 万元。

3、本项目建设场地已落实。建设地址位于 ，建筑面积 平方米。

4、本项目建设和运营将建立长期运营管理制度和考核体系。项目负责人为 。

5、近3年项目单位受国家、省、市各级财政资金扶持情况汇总表（见附件）。

项目联系人1： 项目联系人2：

项目管理部门负责人： 项目业务部门负责人：

所在部门： 所在部门：

手机： 手机：

邮箱： 邮箱：

特此承诺。

项目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

附件1.5

**项目专项审计报告模板（供参考）**

XXXX专审字[20XX]第XXX号

**深圳市XXXX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XX年XX月至XX年XX月“XXXXXXX项目”。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深圳市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深发改〔2011〕914号）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司的实际情况，……，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1. **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深圳市XXXX有限公司于20XX年XX月XX日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XXXXXXXXXXXX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XXXX；住所：XXXX；注册资本人民币XXXX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XXXX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XXXXXXXX。

主要产品：XXXXXX

**二、项目计划建设内容**

项目投资、建设起止年限、建设内容及目标。

**三、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一）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经审计，截止20XX年XX月XX日，“XXXX项目”实际到位经费XX；实际完成投资XX万元，其中仪器设备购置投入XX万元（见附表X），XX投入XX万元（见附表X），………。

（二）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三）项目经济效益

（四）……

**四、审计意见**

……………………

附表：1、设备购置明细表

2、研发支出费用明细表

3、……(按照类别逐项列出明细表)

**表1 项目总投资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构成范围说明** | **实际投资（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仪器设备购置费** | 是指项目实施所必须的相关仪器设备购置费（包括购置必要的技术和软件）等费用。 |  | 见附表X |
| **2** | **其他建设投资费** |  |  |  |
| 2.1 | 建筑工程费 | 是指为建造永久性建筑物和构筑物所需要的费用。 |  |  |
| 2.2 | 安装工程费 | 是指设备的安装工程费用，包括各种机电设备装配和安装工程费用，与设备相连的工作台及其装设工程费用，附属于被安装设备的管线敷设工程费用等。 |  |  |
| 2.3 | 形成固定资产的其他建设投资 |  |  |  |
| **3** | **研发费用** |  |  |  |
| 3.1 | 自主研发费 | 科研材料及事务费（包括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人力资源费（包括研发人员工资、劳务费、专家咨询费）、其他费用（包括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 3.2 | 委托开发费 | 项目单位委托外单位进行研究开发所支付的费用。 |  |  |
| **4** | **铺底流动资金** | 燃料费、原材料费、场地租赁费、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  |  |
| **项目总投资（=1+2+3+4）** | |  |  |  |

**表2 项目仪器设备购置清单**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凭证号** | **购置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表3 研发支出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摘要** | **人数** | **金额** | **凭证号** | **发生时间** |
|  | “付xxx年xx月研发人员工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4 XX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摘要** | **金额** | **凭证号** | **发生时间** |
|  | “付XX公司XX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6

**近3年项目单位受国家、省、市各级财政资金扶持情况**

项目单位（盖章）：

单位法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资助类别** | **资助金额** | **受资助时间**  **和批次** | **项目建设内容**  **及规模** | **项目负责人**  **和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